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6-022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16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签署了理财产品认购协议。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 银行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 |
|----------|---|---|---|--|
| 产品名称 | 欧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开放理财产品 CNYA9KFFPO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CNYA9KFFPO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CNYA9KFFPO | 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保本收益型 | 保本收益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产品投资范围 |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对象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等级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债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对象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等级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债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对象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等级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债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投资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债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
|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 16,000万元人民币 | 10,000万元人民币 | 8,000万元人民币 | 4,800万元人民币 |
| 投资周期 | 85天 | 183天 | 91天 | 91天 |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2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让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利润分配等具体情况,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下午15:10-16:1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互动”栏目)召开“威帝股份2015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回答,现将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陈振华、董事会秘书白哲松、财务总监邵瑜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解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投资者提问:陈总您好,请问公司是否有进入新能源汽车的业务规划?其中存在什么技术壁垒?如果有技术壁垒,以公司现有技术力量和储备是否可以解决?另外公司是否有利用行业内头半且率先上市的优势整合行业相关公司的规划?谢谢!

回答:您好,对于小型乘用车市场公司长期战略规划也要进入,短期不作为重点,其中技术壁垒主要是高端汽车电子技术,我们与国际汽车电子技术巨头还存在一定差距,短期打破他们的技术壁垒还不现实,除了技术因素外更重要的是其它较多因素,所以还需要一定时间的积累。至于整合行业其它相关公司,也是未来发展战略之一,但是具体什么时候能实施还要看具体情况而定。谢谢!

2、投资者提问:陈总您好,另外公司在2015年年中已经送转的基础上,继续在年报实施了大比例送转方案,而回顾2015年的整体经营情况,并未体现出“飞涨式”发展,对2016年的经营展望中也属于稳健增长式的预期,为何有这么高比例送转提案?

回答:我们考虑高送转分配方案的首要原因,是为了增加公司二级市场股票的流动性。公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16-034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制药”)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0,533.65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7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5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201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相关的融资事项,授权期限为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以下简称“南洋商业银行”)签订《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合同编号:04346615400087Y001),向南洋商业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壹仟万元整,额度使用期限为2016年4月25日至2018年2月15日,在额度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4346615400087MG001),为灵康制药向南洋商业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实际控制人陶灵昇、陶灵刚分别与南洋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4346615400087MG003、04346615400087MG002),为灵康制药向南洋商业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号:9146000062331438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6-035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三河市亿丰纸业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三泰控股,证券代码:002312)自2016年1月6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2016年1月13日、2016年1月20日、2016年1月27日、2016年2月17日、2016年2月24日、2016年3月2日、2016年3月9日、2016年3月16日、2016年3月23日、2016年3月30日、2016年4月12日、2016年4月19日先后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6-003、2016-006、2016-007、2016-013、2016-016、2016-018、2016-019、2016-020、2016-024、2016-027、2016-033、2016-034),2016年2月3日、2016年4月5日先后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暨延期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08、2016-031),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由于本次交易标的子公司较多,地域分散,中介机构尽调、审计评估工作量较大,且本次交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号:临2016-027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通知,通知情况如下:

隆鑫控股将质押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的49,66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3%)解除质押,已于2016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隆鑫控股持有公司413,776,051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39%,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364,11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46%。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菱钢铁,证券代码:000932)已于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2016年4月2日、2016年4月12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4)、《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2)、《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3),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筹划中,本公司与相关方正着手开展中介机构选聘工作,并推进相关工作开展。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6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止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15年9月6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650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入中国证监会审核程序。

因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因此,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请示。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2650号),同意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菱钢铁,证券代码:000932)已于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2016年4月2日、2016年4月12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4)、《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2)、《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3),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筹划中,本公司与相关方正着手开展中介机构选聘工作,并推进相关工作开展。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6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止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15年9月6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650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入中国证监会审核程序。

因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因此,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请示。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2650号),同意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菱钢铁,证券代码:000932)已于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2016年4月2日、2016年4月12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4)、《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2)、《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3),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筹划中,本公司与相关方正着手开展中介机构选聘工作,并推进相关工作开展。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6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止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15年9月6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650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入中国证监会审核程序。

因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因此,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请示。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2650号),同意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菱钢铁,证券代码:000932)已于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2016年4月2日、2016年4月12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4)、《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2)、《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3),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筹划中,本公司与相关方正着手开展中介机构选聘工作,并推进相关工作开展。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6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止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15年9月6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650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入中国证监会审核程序。

因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因此,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请示。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2650号),同意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菱钢铁,证券代码:000932)已于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2016年4月2日、2016年4月12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4)、《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2)、《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3),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筹划中,本公司与相关方正着手开展中介机构选聘工作,并推进相关工作开展。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6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止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15年9月6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650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入中国证监会审核程序。

因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因此,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请示。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2650号),同意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菱钢铁,证券代码:000932)已于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2016年4月2日、2016年4月12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4)、《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2)、《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3),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筹划中,本公司与相关方正着手开展中介机构选聘工作,并推进相关工作开展。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6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止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15年9月6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650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入中国证监会审核程序。

因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因此,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请示。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2650号),同意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6-2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菱钢铁,证券代码:000932)已于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2016年4月2日、2016年4月12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4)、《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2)、《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3),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筹划中,本公司与相关方正着手开展中介机构选聘工作,并推进相关工作开展。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